

每经记者：肖世清 每经编辑：廖丹

3月7日，《每日经济新闻》记者获悉，今年全国两会期间，全国人大代表、郑州银行董事长王天宇拟提交关于支持城商行发展科创金融、设立郑州市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的建议。

王天宇表示，科技创新是我国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和科技强国的第一推动力，也是引领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核心驱动力。为此，他提出：建议将城商行纳入科技创新再贷款名单、完善科创金融的外部风险分担机制、建立科创金融发展的差异化监管机制、营造良好的科创金融发展外部环境。

关于设立郑州市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的建议方面，王天宇称，2022年，河南省地方政策性科创金融运营启动，郑州银行被确定为河南省政策性科创金融业务运营主体。这是河南省在科创金融领域的一次突破性尝试，更是中国银行业在科创金融业务领域的一次有益探索。

建议将城商行纳入科技创新再贷款名单。

王天宇认为，城商行作为区域性金融机构，以服务地方经济、服务小微企业为其市场定位，与科创企业适配性强，是发展科创金融的主力军，不断完善科创金融服务体系，持续向科创企业倾斜信贷资源，努力提升科创金融服务水平。

然而，城商行在发展科创金融过程中还存在困境，王天宇称，一是较高的资金成本制约了城商行科创金融业务规模；二是科创金融风险相对较高；三是科创金融监管政策需进一步优化。

为进一步推动城商行科创金融的可持续发展，优化科创金融服务长效机制，努力打通其服务科创金融中的“痛点”“堵点”，实现科技、产业、金融良性循环，王天宇提出以下几点建议：

一是将城商行纳入科技创新再贷款名单。建议扩大科技创新再贷款资金支持力度，将科技创新再贷款支持额度由2022年的2000亿元提高到3000亿元；并进一步扩大科技创新再贷款的政策惠及面，将具有科创金融特色的城商行纳入科技创新再贷款的发放对象。建议建立城商行科创金融资本补充机制，允许其发行科创金融专项债、可转债、二级资本债等，多渠道补充资本金。

二是完善科创金融的外部风险分担机制。建议由地方政府以财政补贴、风险补偿基金等形式设立科创金融风险补偿资金池，建立多层次风险分担和补偿支持手段，形

成程序规范、高效便捷、风险共担的保障体系。推动地方政府、城商行、保险机构、融资担保机构加强合作，引入多渠道、各类型资金参与收益分享与风险分担，有效缓释信贷风险；适当提高担保机构风险容忍度，探索完善科创金融再担保机制。

三是建立科创金融发展的差异化监管机制。建议金融监管部门对科创金融采取差异化监管措施，推动城商行建立敢贷、愿贷机制；提高对科创企业不良贷款的监管容忍度，对科创企业贷款不良率高于各项贷款不良率3个百分点以内的，可不作为监管评级和城商行内部考核评价的扣分因素。建议明确科创金融尽职免责和容错纠错机制，对科创企业不良贷款率未超出容忍度标准的分支机构，在无违反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行为的前提下，可对分支机构负责人、业务部门和从业人员免于追责。

四是营造良好的科创金融发展外部环境。建议地方政府打破政府部门间的“数据孤岛”，为城商行使用政务大数据、专利大数据及工商信息大数据识别科创企业风险创造有利条件。建议制定科创金融税收优惠政策，按照科创企业的行业类型、发展阶段，有针对性地对城商行贷款的利息收入实施相应的增值税减免、所得税减计、贷款损失税前扣除等优惠政策。

建议设立郑州市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

关于设立郑州市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的建议方面，王天宇表示，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，是党中央国务院在科创金融发展方面的新探索、新试点，旨在加快构建广渠道、多层次、全覆盖、可持续的科创金融服务体系，推动金融机构健全科创金融机构组织体系，加快科创金融产品创新，形成金融供给和需求结构平衡、金融风险有效防范的科创金融良好生态。

为加快河南省建设实体经济、科技创新、现代金融、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，紧扣科技高水平供给和区域高质量发展，更有力探索科创金融发展模式，以实现向更广泛领域的复制，王天宇提出以下几点建议：

一是建议将郑州市纳入第三批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。进一步优化完善郑州市科创金融要素市场。优化中原股权交易中心科创板块机制，健全未上市科技股份公司股权集中托管、质押、转让等配套制度，为科创企业股权交易和融资提供便利。

二是鼓励试验区内科创金融模式创新。鼓励商业银行在试验区内设立科技金融事业部、科技支行、科创金融专营机构等，探索差别化监管方式。鼓励商业银行、保险公司在风险可控、商业可持续前提下，与创业投资机构等外部投资机构深化合作，积极探索多样化的科创金融服务模式。

三是建议将郑州银行纳入第三批科创金融试点行。为充分发挥郑州银行政策性科创金融运营主体作用，建议将郑州银行纳入国家级科创金融试点行，支持郑州银行进一步探索发展科创金融。推动建设以郑州银行为运营主体的郑州市科创金融服务平台，建立覆盖科创企业全生命周期的分层分类动态管理库。

每日经济新闻